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Hong Kong Education (Int'l) Investments Limited**  
**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2)

**完成**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的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2020年8月14日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

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須按盡力基準配售配售股份。合共33,5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77%）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90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的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約29,400,000港元。

謹此提述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27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完成配售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的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配售事項已於2020年8月14日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

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須按盡力基準配售配售股份。合共33,500,000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77%）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90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承配人及（如適用）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為獨立第三方；及(ii)概無承配人已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的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約29,400,000港元，其將用作(i)約7,800,000港元用於償還其他借款；(ii)約12,000,000港元用作私人教育服務分部的營運；及(iii)餘額約9,6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表載列完成配售事項所導致的本公司股權架構變動：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承配人	–	–	33,500,000	5.77
其他公眾股東	<u>547,570,880</u>	<u>100.00</u>	<u>547,570,880</u>	<u>94.23</u>
總計	<u><u>547,570,880</u></u>	<u><u>100.00</u></u>	<u><u>581,070,880</u></u>	<u><u>100.00</u></u>

附註： 上表內所載的若干百分比數字已經進行四捨五入調整，因此，所顯示的總計數字未必為其上列數字的算術總和。

承董事會命  
香港教育（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家偉

香港，2020年8月1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曾家偉先生及黃敬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左穎怡女士、梁其智先生及范德偉先生。